

瞋色入高樓

暝色入高楼

白 洛

花 城 出 版 社 出 版

(广州市大沙头四马路)

广 东 省 经 济 科 学 出 版 社 发 行

七 二 一 五 工 厂 印 刷

787×1092毫米 32开本 7.25印张 1插页 140,000字

1984年10月第1版 1984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129,000册

书号 10261·493 定价 0.91元

当代香港社会的“形象和印记”

(代序)

饶芃子 黄仲文

《嗅色入高楼》是一部具有现实主义思想深度的作品。它真实地描写了七十年代末、八十年代初期香港现实生活中错综复杂的矛盾，并且对其中一些带有根本性的问题作了有意义的探讨，形象地展示出香港这个独成一格的商业都市的特征，具有浓厚的时代气息。

作品以香港七十年代末转入八十年代这一特定历史时期为背景，以地产商人李志金和何世昭之间的矛盾冲突为主要线索，展开了这个转折时期社会生活的描写。从作品所展示的生活图景中，我们不仅可以看到一幅幅富有时代特征和地方色彩的风情画，而且可以看到，这个商业都市中的人们如何在生活的激流中竞争搏击。在某种意义上，这部作品可以称得上是香港社会生活的一个缩影。

地产和股票，素来在香港的经济中占有重要的地位。作者以此两者作为全书描写的中心事件，围绕着小说主人公、

中型地产商人李志金在地产市场上的成败，特别是他和大型地产商何世昭的“合作”和冲突，通过李志金和何世昭合资创办“何李”地产公司，“何李”同F L C争夺玉龙潭，F L C收购“何李”和由此而引起的地产市场、股票市场的狂潮和跌宕，李志金在三三一三官地上的孤注一掷和他的失败等重要情节，浓墨重彩描绘了香港社会中地产和股票市场翻手为云，覆手为雨，投机取巧，勾心斗角的情景，真实地反映了八十年代初香港地产业从投机狂热的“高峰”崩塌下来，陷入低潮的历史特征。

香港是一个华洋杂处，充分开放的都市，也是一个繁华而又充满激烈斗争的城市，社会风尚和思想意识斑驳陆离。在这部小说中，作者的现实主义笔触，对香港现实生活作了具体生动的形象描绘，从各个不同的侧面显示出社会的风貌。李志金是从社会底层“发迹”起来的，他对自己用心血缔造的“梨庐”（李宅的雅称），满怀眷恋之情，在家庭生活中，他始终忠于结发的妻子，对三个儿女也十分关心和疼爱，社会对“梨庐”的冲击，“梨庐”内部“代沟”的出现，两代人不同的生活理想 and 追求，他们之间感情的碰撞和矛盾，儿女的去留、浮沉，都使他感到伤心和迷惑！“梨庐”虽然静谧，但它的欢聚和离散，都是和现时代香港社会这个大舞台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，我们从中可以看到社会新旧道德观念的交叉和变化。何世昭的豪华别墅，是他和妻子的财产与名位结合的产物，他表面上遵照亡妻的遗嘱，不再婚娶，暗地里却养着半打以上的女人，过着淫靡放荡的生活。他的

女儿南丝是一个洋味十足的阔小姐，私生活也是开放型的。他们父女住在一起，按各人的意愿安排生活，父女之间虽不无亲情，但在财产上头却有不可逾越的界线。此中不仅有为了金钱利益的勾心斗角，还触及了社会风尚，家庭婚姻，伦理道德等领域。作者在描写刻画这些人物和事件过程中，对生活作出自己的评判，何者为美，何者属丑，毫不掩饰自己的爱憎感情，使作品不但洋溢着时代气息，而且具有透视、净化人们灵魂的现实主义的思想深度。莎士比亚在他的名剧《哈姆雷特》中借主人公之口说：演戏的目的，是“要给自然照一面镜子，给德行看一看自己的面貌，给荒唐看一看自己的姿态，给时代和社会看一看自己的形象和印记。”小说创作也是如此。白洛的《暝色入高楼》，就是现时代香港社会的一面真实的镜子，它给我们留下了这个社会特定历史时期的“形象和印记”。

李志金是书中的主人公。作者在塑造这一人物时，把笔触伸向历史的纵深进行开掘，既有横的剖析，又有纵的描写，对人物精神世界的展示，也很细腻、传神。李志金在作品中出现时已经是一位拥有相当资产的地产商人。由于他是从社会底层一步一步爬上来的，对昔日的苦难，并未忘怀，始终认为做人应该是“发迹不忘本”。在事业上，他追求的是赤忱相待的平等的合作，在家庭关系上，他希望子承父业，儿女留在身边，一家人时常团聚，过着温馨和悦的生活。但是在竞争激烈的现代商业社会中，他的主观愿望却处处碰壁，矛盾冲突接二连三，使他处于内外交困的境地。他再也抑

捺，这使他处于内外

制不住伤感之情，当暮色侵上“梨庐”楼头，他诵读“暝色入高楼，有人楼上愁”的词章，回顾人情世事的变幻，不免感到一阵惶然惆怅。作者为他谱写的是一曲满怀同情的“悲歌”。李志金将来的命运会怎样呢？作品的最后一章写他并没有失去自信，大儿子嘉宏一早赶来陪他在海边晨运，这番心意，给了他极大的慰藉，他在晨光中乐观地等待生机。“波浪有高有低，潮水有涨有退”，也许他会迎来丽日晴天的。

除李志金外，何世昭的形象在作品中也很醒目。何世昭是地产界的超级大户，他骄横跋扈，盛气凌人，是地产商人中的另一种典型。他在“何李”合作上，恃其财雄势大，把公司的控制权牢牢掌握在自己手里，为了制造地产市道和股票市场的混乱局面，从中谋取暴利，他与FLC相勾结，故意哄高地价，搅得股票市场满天风云。他的翻手为云，覆手为雨，制造混乱，从中牟利的行径，处处都表现出这条“陆上大鳄”骄横跋扈，阴险狠毒的德性。值得注意的是，作者在塑造这一形象时，写了两件何世昭料所不及的事情。一是在华尔丽酒店二十八楼的套房里，他单独地约见周丽莉，费尽心机要把她猎获到手，花言巧语，动之以利，自以为这样周丽莉就会投入他的怀抱，岂料天下竟有不为名利所动，保持人的尊严，不愿充当玩物的女子，弄得他丑态毕露。二是他用计使李嘉明背叛了他父亲，想不到李嘉明也会如法炮制他，既占了他的女儿南丝的财产，还煽动南丝背叛他。这就说明，尽管何世昭惯于耍阴谋，弄手段，但终究也不能为所

欲为，有时也会搬起石头砸自己的脚。

在《暝色入高楼》中，作者还成功地塑造了一些男女青年的形象。通过这些形象我们可以了解当今香港社会年青一代的精神面貌。李志金的大儿子李嘉宏不愿意子承父业，要求自己在外面奋斗，创一番事业，这是香港社会中青年的一种类型。这种行为，在一些有保守观念的老一辈看来，是很难理解的。他搬出“梨庐”，就曾引起父亲的不快，反映出两代人不同的生活理想。后来，他自己独立筹办了证券公司，在股票市场的风风雨雨中，经历过顺境和逆境，有过欢欣，也有过痛苦，在惊涛骇浪中，能拿得起放得下，是一个有抱负、有魄力、有主见、有冲劲的人物，在一个充满着竞争性的商业社会中，算是一块材料。在伦理道德方面，他身上还保留有若干传统的观念，父亲在事业上有用得着自己的地方，他就毫不犹豫地给予支持。他理解父亲晚年的孤独，一清早就赶到海湾，陪伴父亲晨运。在和丽莉的爱情关系上，他是把丽莉作为事业上的助手，生活上的伴侣来看待的。虽然何世昭在中间搞风搞雨，曾使他焦躁不安，但他尊重丽莉的独立人格，彼此之间能真诚相待，所以最后能得到美满的结合。

李志金的二儿子李嘉明，是香港社会中另一种类型的青年。这是一个攻于心计，利欲熏心的人。他聪明、能干，疯狂地追求利润，一切从“利”出发，在他看来，“把眼光放在父亲那档摊，比不上把心思投进何世昭这档摊”，因此他卖力地为何世昭作说客，使F L C公司能顺利收购“何李”；

同何世昭站在一起，哄抬三三一三官地地价，使李志金不得不以超高价吞下这颗苦果。为此，他获得重利，还出任何氏新成立的郊区地产公司的副董事长兼总经理。但他对于名利的追求是无止境的，当他和南丝成为合法夫妻，把南丝份下的财产赚到手之后，立即抛开何世昭而搞自己的公司。在这一点上连老谋深算的何世昭也不能不感到上了大当，逢人就数落李嘉明诡计多端。在对待事业和爱情的问题上，他和嘉宏完全不同，他的“创业”靠的是投机取巧，出卖灵魂。他和南丝的结合，除了赤裸裸的金钱财产的关系外，很难说有什么真正的爱情。他在家一向是父母亲的“乖孩子”，但正如李志金所说的：这样的“乖孩子”作起反来的时候，是那么猝不及防，是那么加倍地使人伤透了心，不能不疑心这孩子一向的“乖”，只不过是伪装自己，保护自己，以便到了自己储足力量的一天，才抛掉“乖”面孔，邪恶地作出报复反抗。这确是嘉明性格为人的点睛之笔。

《暝色入高楼》在艺术表现上，无论是结构情节的安排，人物塑造的艺术手法和文学语言的运用方面，都具有鲜明的特色。我们读《暝色入高楼》，就不难看出作者对结构艺术的追求。作品描绘的生活，在空间上，是香港这个万花筒般的商业都市；在时间上，具体写的是八十年代初，却又联系着过去和暗示未来；在人物上，以地产商人为主，并且涉及其他阶层。而作者在结构情节的安排上，既注意从结构艺术上体现人物与故事的有机统一，而且十分重视故事情节的连锁性，力求反映出事物之间包括生活现象间的有机联系，

把纷纭复杂的矛盾，众多的人物关系，安排得有条不紊，整然有序，在结构上是颇费了一番心思的。小说在人物塑造的艺术手法上，相当成功地继承了民族传统中那些富有艺术表现力的方法。作者在小说中善于运用细腻的笔触，丝丝入扣剖析人物的内心活动。他一般都不作冗长的心理分析，也不采用西方作品中常见的那种脱离故事情节发展的心理介绍，更多的是采用我国文学传统的心理描写方法，也就是结合故事情节的发展，把握好人物在特定的情景下，在不同的场合中应有的心理活动，通过人物的行动和语言等外在的表现而加以刻画，并辅之环境气氛的烘托，以展示人物复杂而微妙的心理活动，使人物形象丰富，富于立体感。在鲜明的对比中刻划人物，也是作品中运用得相当成功的艺术手法之一。在艺术创作中，对比是运用得最广泛的艺术手法之一。因为任何事物都是相比较而存在，这事物与他事物之间的区别，往往在对比中显得更其鲜明。《暝色入高楼》中运用对比来展示人物的性格是多方面的，其中有对立的艺术形象之间的对比，也有同一阶层、不同性格的人物之间的对比，而且除了人物彼此之间的对比外，还常把同一人物的前后、表里、言行进行对比，以揭示人物性格的发展和变化。例如李志金和何世昭这两个对立的人物形象，彼此之间的矛盾冲突，一个回合接着一个回合，有时当面较量，有时迂回曲折。何世昭的骄横跋扈，老奸巨猾；李志金的不甘俯就，思谋发展，在对比描写中显得更为突出。又如嘉明先前在父母亲心目中是个温驯的乖孩子，后来却来个邪恶的反叛，通

过这种前后不同的对比，把人物灵魂深处的东西揭示得更为深刻。其他如嘉宏和嘉明，丽莉和南丝，人物性格的差异，情操的高下，也是在对比中显得更其鲜明。在语言的提炼和运用上，作品也有自己的特点，它的叙述语言明快流畅，富有地方色彩，一些行业语和方言的采用，也不生僻，人物语言注意切合人物的出身、教养、思想，以及所处的环境，做到个性化。这既显示出作者对生活和人物的熟悉和理解，同时也表明作者在语言艺术上的功力。

《曠色入高楼》的成功，是作者在艺术道路上艰苦探索的结果。当我们以欣喜的心情阅读这部作品的时候，不由地就有所希望，有所期待，希望和期待作者在今后的创作生活中，绽放出更多、更加绚丽多彩的艺术之花。

一九八四年四月

目 录

当代香港社会的“形象和印记” 饶芃子 黄仲文

一	梨庐	1
二	昔日老拍档	19
三	洽买经纪牌	34
四	“何李”开幕酒会	51
五	争夺玉龙潭	65
六	画展和夜归	85
七	跨进何氏别墅	105
八	“李氏”新目标	139
九	神秘礼物	166
十	匆忙的婚事	179
十一	诸事烦扰安宁	199
十二	有人楼上愁	210

神秘礼物
何李

有人楼上愁
有人楼上愁
有人楼上愁

一 梨 庐

天上那带灰的薄薄云层，被拂晓的风轻轻驱赶着。它们以并不太慌乱的步子，往后撤退。走在沙滩上的人，拖着一只年纪老大、长相普通、毛色黄白相间的唐狗儿，侧着头朝海，轻缓地舒动着双腿漫步，好象一点也不理会风和云的争吵。

这偏僻海湾的一角，只在山丘上疏落地竖着三几幢红顶白墙的西班牙式别墅。穿着晨褙的他，就是从当中一座名为“梨庐”的走下来。他五十开外的年纪，一头浓密的黑发，象青年人一般，分在两边，盖覆着大半个耳朵，只露出耳珠儿，时髦的发型，不需要穿上打网球时的运动衣装，已经显得充满活力，比实际岁数要小得多。说他四十五六吧，绝不会有人讶异他如许年轻。

他应该感谢这清晨的海湾，天欲曙时的静谧，涤尽都市的繁嚣；清风捎来带点海咸味的空气，消尽城市的污染。每天这段时光，心境的极度放松及平和，使他的血液舒畅地流动，生命也就象潮水那样澎湃，敢于去冲刷那挡住去路的礁石。沙滩上留下他和狗儿长长来回踱步的脚印。突然，他看到海似乎泛起了几点波光水影，抬头望天空，一线阳光朝脸

射来，他举手遮在额上，其实太阳红得非常柔和，一丁点儿都不刺眼，而灰色的云层早就飘散开，天幕全亮了，湛蓝的底色跟海水一样，然后点缀着几片羊毛似的白——

呵，好一个晴朗美丽的海湾清晨！

当他把右手也抬起，双手向上舒展，伸一个很有享受感的懒腰时，狗儿一松脱绳套，竟象顽童一样撒开腿奔跑，还欢快地哼吹着。

他叫唤狗儿的名字：“来富，来富！”也跟着奔跑起来。还没有赶上去，他看到来富倏地停下，在那儿兜着圈，伸出前爪，又连忙缩回。他好奇地快步往前，一看，原来是只张着螯的螃蟹，和来富相互你吓我，我唬你，不禁被逗得开心大笑。

“李先生！李先生！”这是谁在唤他？

李志金回头望去，原来是厨子张伯唤他回去吃早餐了。太太双莲每朝总是准时无误，一待厨房摆弄妥当，便差遣张伯到海滩来，如非受不起海风吹的话，她怕这事还得亲自做。她照顾起他来呀，硬是闲不住。

来富在前面带路，上了长满野草的斜坡，再越过半人高的芦苇丛，眼前现出一条平坦的私家柏油路；路往左边伸延，临近那三层高的建筑物，陡然依着地势，构成一个斜角，再往上数十步遥的地方，便是那在阳光下闪闪发亮的金色大闸了。

来富一接近泊在路旁的一辆浅蓝色房车，就伫立在那里，伸出舌头，喘着气。倒是它主人，爬了一个斜坡，仅见两

颊稍为泛红，步履依然稳健。他走到驾驶座，拉开门，没待跨进去，来富经已嗖地跃入，然后蹲立在旁边的座位上；这同时，张伯也已经入后座，他知道主人一向喜欢自己驾车，无须别人代劳，几年来，梨庐除了他这个管厨外，还有位打理事头头尾尾的琼姐，就是从没雇请过一位私人司机。

房车平稳地开动着，上了坡，往前再走一段，闸门旁白色墙壁上浮凸出两个黑色的隶书大字——“梨庐”映入眼帘，来富便以它的叫声，报告主人的回返。

进了闸门，穿过小花圃，车子折入右侧的车房，那儿还泊着两辆跑车，一红一黄，待蓝色房车也泊进去，仿似凑成一面三色旗，甚或可以称呼：“自成一国”。出了车门，来富先跑到左侧一间小木屋去——那是属于它的，对着正往大屋走去的主人，猛摇尾巴。见到主人已经跨进大厅，它才尾随跑进去。三层高的梨庐，楼下是厨房、酒吧、饭厅，二楼是李家两位少爷和一位千金各自一间大套房，另有两间工人房，三楼是李志金夫妇的起居室、书房和字画古玩陈设间。

从李志金夫妇起居室的窗口外望，远处是蓝色的海湾，近是色彩缤纷的花圃。梨树呢？原来梨庐之内，却无法看到梨花白。

“梨庐”之所以称为梨庐，并非主人家姓李而取的谐音，确是李志金为留下对梨树的忆念而命名——

李志金是个异乡人，家在雪花纷扬的北国。十五岁上村里的一场灾荒，连家门前的梨树都枯死了，他和父母一道南下，途中母亲得了疫病撒手尘寰，父亲和他挤火车时失散了。

他一路餐风露宿，飘泊浪荡，半年之后，方来到今天这块发迹之地。

“发迹不忘本”，村里念“人之初”时，瘦高个、留着两撇稀疏八字胡的私塾老师，常挂在嘴边。这句话，就象烧红的烙铁，鲜明地印在他的心坎上，混和着母亲临终时深陷眼窝流露的痛苦神情，掺杂着父亲失散时哆嗦抖颤的羸弱身影，还有孑然一身强吞下的数不清次数的泪水……

他不敢象昔日村里家门前那样植下梨树，生怕再一次的见梨树枯死，然而他不能全然忘了梨的辛酸，就在门前铸下一个永不脱落的“梨”字吧！

于是，“梨庐”两个醒目大字，便在门前的墙上，给他进入这华宅时，天天都少不了温习的机会。

李志金不但对“梨”念旧，而且对他栖身了二十来年的木屋念旧。相对着车房而筑的那间给来富安居的小木屋，便是仿照他过往住的木屋而建造的——自然，来富这狗儿今天住的木屋，那木料要比昔日它主人住的简陋木屋，要好上许多倍。

在这块发迹的土地上，他曾经度过了漫长的狗一般的生活。

在某年的一个早晨，来富的外祖母——他管叫它做“甜喜”，蜷缩在木门前，应了相士为他卜卦所说的话：“苦去甜来有因由，一朝喜见自来狗”，便宝贝似地把甜喜当作家里的一份子。

甜喜，甜喜，这名儿起得真好！它住进木屋不久，李志

金任事的印染厂，来了个名叫双莲的姑娘。

姑娘长得不算漂亮，但自有一种贤淑的美，姑娘也不算年轻，但比起三十还打光棍的李志金，起码小个三两岁，最难得的是，他们心有灵犀，一见如故，没过几天就互相爱上了。印染厂里蒸腾的热浪，热不过两颗炉火般的心，印染厂里污浊的空气，掩盖不住两双眼睛闪烁着的热烈光芒。

双莲，那是个多么美丽的名字，然而她的命运，不是莲花般的纯美悦目，却好比黄莲一般苦透心脾。她也是个孤女，寄住在姑母的家里。姑丈是个胼手胝足的码头苦力，家境长久以来都陷在窘迫的境地，双莲自也就没有多少上学的机会，在童工的生涯中长大，经历过各种行业，如今转到这个厂做伙食工。到她这个年龄，是多么盼望不再负累姑母姑丈，建立一个属于自己的家呀！她看中了李志金的勤力憨厚，她凭直觉可以依托于他，终于不再犹豫，克服了一向羞赧自卑的心理，大着胆子用眼神，向他表示自己的好感。

李志金过了十几年的孤单生活，对于关怀的温暖也自是企盼殷切。可是认识双莲之前，一念及自己栖身的简陋木屋，想也不敢想哪位姑娘愿意和他共同捱受风雨之苦，当然也就提不起勇气去结识身边的异性。

是双莲的主动，燃起他不敢点亮的爱苗，是双莲的身世，使他感受到心曲的合拍。在他们上公园并肩挨于石椅的一个晚上，望着天空上群星伴着的月亮，他向她颤抖着声音吐露愿望：“双莲，如果你不嫌弃我的破木屋，就搬过来吧！”谈不上摆婚宴，也没有注册一类的法律程序，相识只有个

把月，在双莲姑丈姑母的首肯底下，到他们居住的那层旧楼附近的小饭店吃了顿便饭，李志金就把双莲迎进了贴上“鸾凤和鸣”贺联的木屋，双莲便成了他的妻子，廿多年来相伴至今。

每当回首这段日子，李志金心里就涌上了一句话：“爱，来得真快！”

此刻，从海边回到梨庐客饭厅的李志金，却是最迟一个坐到餐桌椅上。

每个礼拜天的早餐，一家人围着这张不锈钢脚架、茶色圆玻璃面的餐桌，共进早点，多年来早已成为每周相聚一次的惯例。

说的多年来，该从五年前算起，那时念经济的大儿子嘉宏毕了业，他正想叫李家的第一位大学毕业生，上李氏地产公司帮忙去，竟想不到嘉宏竟拒绝了。

“爸爸，这个年头子承父业，该被人看作没有出息的。”

“我没叫你一来就做经理嘛，你可以从下层慢慢做起，由下至上都熟悉公司的业务了，才坐经理的位，有谁不口服心服的？”

“我想自己在外边奋斗。爸爸，我的同学林大山，父亲是开财务公司的，要他进去帮忙，他也不愿意。他决定介绍我给他爸爸做帮手，我也见过林伯伯了……”

“你怎么回事，不帮自己的父亲，却去帮人家的父亲，呢？”李志金忍不住气了。